

同意公示
2020.5.21

攀枝花市仁和区幼儿园

攀枝花市仁和区幼儿园

部门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基本职能:

仁和区幼儿园基本职能是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 正确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为学历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

(二) 人员情况:

仁和区幼儿园总编制 43 名, 在职人员总数 43 人 (6 人调入莲花幼儿园, 但工资关系还在仁和区幼儿园), 退休人员 11 人, 在园幼儿 434 人, 十六个教学班。

(三) 资产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用固定资产 (原值) 1068.68 万元,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为 759.36 万元, 专用设备 74.70 万元, 通用设备 139.75 万元, 家具用具 94.87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上年结转 31.91 万元,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 1112.69 万元。具体收入如下:

1.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0.08 万元
2.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0.60 万元。
3. 学前教育 965.88 万元。
4.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99 万元。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67 万元。

6. 事业单位医疗 22.63 万元

7.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1 万元。

8. 住房公积金 56.83 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 年支出总合计 868.80 万元, 结余 275.80 万元。基本支出 481.87 万元, 项目支出 386.93 万元。

明细如下:

1.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0.97 万元
2. 学前教育支出 713.86 万元。
3.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83 万元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67 万元。
5. 事业单位医疗 22.63 万元
6.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1 万元

7. 住房公积金 56.83 万元

仁和区幼儿园部门预算的各类经费严格对口支出，没有互相挪用挤占的现象，除了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其他任务外，还对校园软件及硬件设施进行了升级和维护，采购了教学一体机、室外监控设备，为新建的沙贝路分园购置了食堂用具、办公桌椅、幼儿用床、玩具柜、储物柜、办公用电脑、打印机、钢琴以及教学一体机等，保证了幼儿园教育教学及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幼儿园结合工作实际，要求各部门根据需要预算年度采购及经费使用明细，财务人员根据各部门的预算对幼儿园的各项经费进行预算编制。根据预算执行情况，编制决算报表。认真分析、总结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填报绩效目标报表。

（二）执行管理情况。

幼儿园各项经费支出严格按照有关财务规章制度执行，并做好详细的日记账，坚持做到专款专用，实行收支两条线。结余结转经费及时向领导汇报，向教职工大会通报，并提请审议。

（三）决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文件精神，在区财政的指导下，在区级各相关部

门的支持与密切配合下，严格按照决算报表编制要求精心组织，通过编审人员认真细致的工作，2019年部门决算报表按时编审完成并上报，数据准确。

（四）支出绩效情况。

1. 基本支出绩效

仁和区幼儿园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日常教育教学工作，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让幼儿在优美的学习环境中，愉快健康成长。2019年幼儿园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没有会议费，没有车辆购置。全园教职工认真开展节约水、电、气、燃油等节能降耗活动，使幼儿园节能降耗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2. 项目支出绩效

幼儿园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幼儿园中长期规划，保障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按幼儿园的中长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使用好资金。项目实施按计划完成，使幼儿园的设备设施得到改善，育人环境得到优化，教育质量得到提高，为仁和的幼儿教育事业做出贡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仁和区幼儿园财务执行情况良好，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进行，专款专用，实行收支两条线。按照仁和区区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96分。

（二）存在问题。

1. 在思想意识上对于绩效评价工作不够重视。没有专门的绩效评价工作部门与人员，工作开展起来有难度。

2. 预算项目编制细化不够。

（三）改进建议。

1. 加强对绩效评价相关方面的学习，与实际工作相结合，使来年的绩效评价工作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2. 进一步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

攀枝花市仁和区幼儿园

2020年5月19日

1. 凡在本市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均须依法缴纳地方教育附加。

2. 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对象为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3. 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标准按下列规定执行：

(三) 对教育附加 (三)

1. 凡在本市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均须依法缴纳地方教育附加。

2. 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对象为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3. 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标准按下列规定执行：

4. 凡在本市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均须依法缴纳地方教育附加。



仁和区区级部门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共性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分	指标解释	备注
预算编制 (10分)	预算编制 (5分)	报送时效 (2分)	2	部门是否按照区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 预算编制程序是否规范、按时报送。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2分, 否则不得分。
		编制质量 (3分)	3	部门预算编制是否规范, 科目使用是否正确, 公用经费是否按照区级部门预算编制标准计算, 并按单位需求细化经济科目。	科目使用不正确一个扣1分, 未按标准计算编制公用经费扣2分, 经济科目细化偏差大, 不合理的扣2分, 扣分不超过2分。
		报送时效 (2分)	2	部门是否按照区级部门决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 决算编制程序是否规范、按时报送。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2分, 否则不得分。
		编制质量 (3分)	3	部门决算编制是否规范, 无应编未编、错误列编、虚报混编等问题。	发现问题, 一次扣1分。扣分不超过5分。
		预算执行率 (5分)	5	通过对部门整体预算执行数与预算数的比较, 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部门全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全年执行中追加支出)×100%。	全年预算执行率≥95%得5分, 每下降5%扣0.5分, 低于70%不得分。
预算执行 (15分)	执行进度 (5分)	预算调整率 (3分)	3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追加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 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0, 计3分; 0-10% (含), 计2分; 10-20% (含), 计1分; 20-30% (含), 计0.5分; 大于30%不得分。
		节能降耗 (3分)	3	根据机关事务管理局节能考核核算得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4分)	3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计4分;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公开时效 (2分)	2	是否在区级政府门户网站上在规定时间内按时公开部门预算、决算、“三公”经费预算。	未在规定时间内, 在区级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不得分。
		公开质量 (3分)	3	依照《攀枝花市仁和区推进预算公开实施方案》(攀仁委办〔2017〕172号)中“三、公开内容”要求来具体考核。	公开内容一项未达要求扣一分, 扣分不超过3分。
预算管理 (50分)	制度建设 (5分)	内部控制建设 (5分)	4	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	按照单位上报的2017年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得分核算, 请财政法规股提供打分依据。
		会计核算及管理 (10分)	10	会计账务处理是否及时; 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资金是否专款专用, 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是否合法合规。	账务处理不及时扣2分; 会计核算不规范一次扣1分; 未专款专用发现一次扣1分; 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不合规, 一次扣0.5分。记账凭证和会计账簿未装订扣2分; 装订不规范扣2分; 归档保管不规范, 扣1分。扣分不超过10分。
		政府采购 (5分)	5	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并符合法定程序。	违反一次扣1分, 扣分不超过5分。
		资金支付 (10分)	10	现金支付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规定使用公务卡支付的款项是否按照规定使用公务卡支付。	现金支付不符合规定一次扣0.5分; 未按规定使用公务卡支付一次扣0.5分。扣分不超过1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分)	10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④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支出绩效 (25分)	绩效评价 (25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5分)	5	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 使用合规, 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绩效自评 (5分)	4	单位部门预算绩效评价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考核 (20分)	19	财政部门对单位进行绩效考评工作, 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完成、项目管理、项目效果三个方面	可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评价, 并对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作出说明。

